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青山纸业	60010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通其斌	徐碧娟	
电话	0691-83307773	0691-83307773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一中路171号	福州市五一中路171号	
电子信箱	qsy@fj000103.hz.sina.com	qsy@fj000103.hz.s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26,759,396.09	6,305,720,116.00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62,651,464.60	3,929,834,064.91	0.84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10,150,432.18	1,428,202,106.64	-16.27
净利润	73,160,105.6	72,995,334.09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78,994.23	56,122,373.18	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96,172.25	35,309,634.97	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64,902.79	81,064,030.97	-18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41	增加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2	0.0546	2.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3	0.0549	1.6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18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220,339,002	0	无
福建青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192,673,009	0	无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100,000,000	0	无
福建青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6	22,000,102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居民	0.04	21,197,171	0	无
王玉平	境内自然人	0.04	12,366,023	0	无
林小华	境内自然人	0.04	12,367,490	0	无
福建青纸投资有限公司-福建青纸投资有限公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6	12,344,329	0	无
李海平	境内自然人	0.06	11,199,000	0	无
万毅红	境内自然人	0.47	10,406,130	0	无
上述前10名股东中,王玉平、林小华、李海平、万毅红系一致行动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福建青纸投资有限公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一致行动人,王玉平与林小华、李海平与万毅红系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7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十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发出通知,2025年8月22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卓志贤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会议案通过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所有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作业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发出通知,2025年8月22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公司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小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议案通过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所有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作业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发出通知,2025年8月22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卓志贤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会议案通过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公司监事会审核通过,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意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所有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作业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发出通知,2025年8月22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公司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小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议案通过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所有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作业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